

國中國文康軒版(第三冊)教學活動計畫

教師姓名：陳怡帆 112 學年第 1 學期
任教班級：802 807

一、課程目標	1. 認知：了解文章內容，具備國學基本常識。 2. 情意：欣賞文學作品，並進而培養鑑賞能力，以及自我創作抒發個人情意。 3. 技能：訓練聽、說、讀、寫、作的能力，並能學會運用正確詞語表達自我與理解聆聽他人意見。
二、教學範圍	1. 第一次範圍課次：第一、二、三、自學一及語文天地一 2. 第二次範圍課次：第四、五、六、自學二課 3. 第三次範圍課次：第七、八、九、十課，語文天地二 4. 每次三回文史典故精粹。 5. 第一次段考三回成語典故。
三、教學目標	(一) 能具備字詞義之辨別與運用能力 (二) 能了解課文內容、作法及意涵 (三) 培養閱讀興趣、啟發欣賞語言文字藝術的潛力 (四) 體會古人的高尚節操，努力培養自己的優秀品格 (五) 養成為學的正確態度以及待人接物的應有道理 (六) 體察生活中的感動、肯定生命中的價值 (七) 學習獨立思辨的能力，建立正確的人生觀 (八) 感受自己生長環境的可愛，培養熱愛鄉土的情懷 能在日常生活中靈活正確的運用語文，適切與他人溝通；進而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
四、教學要求	1. 上課：自備書籍與教學資料夾，配合老師講解，整理重點、記筆記。有疑問先舉手，遵守規定，請同學共同維護優質學習環境。 2. 考試：考前認真準備，考試認真作答，考後確實檢討訂正。 3. 作業、訂正確實完成。 4. 作業訂正未能準時繳交者，一天扣 5 分，作業缺交單貼出三日能未繳交者，以零分計算。
五、評量方法	1. 學校定期考試 3 次。 2. 習作繳交每課一次。 3. 不定期紙筆測驗每課數次和作業檢查。 4. 上課學習態度和佳文心得等。 5. 分組學習單討論成果。 6. 上台作者報告
六、成績計算	1. 學校定期考試 3 次（佔百分之四十） 2. 平時成績佔百分之六十：作者報告 10%，口試 10%，課本和閱讀資料夾（課堂表現）10%，閱讀佳文 10%、紙筆測驗 10%、小組成績 10%。